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復興里北新路3段225號8樓

電話：(02)291221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10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1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2~14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5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5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5~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9~65		六 ~ 三 十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66~67		三 一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67		三 二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8		三 三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68		三 四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68~69		三 五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9~74		三 六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70~75		三 六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70		三 六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70, 76		三 六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77~9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新增至銷貨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發生真實性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銷貨收入來自新增至銷貨前十大客戶金額為 3,091,645 仟元，約佔營業收入 34.33%，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而對收入認列產生較高先天性舞弊之風險，本會計師評估其收入認列之風險在於本年度新增至銷貨前十大客戶之交易是否真實發生，因而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銷貨交易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新增至銷貨前十大客戶進行銷貨交易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本會計師亦對新增至銷貨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外部貨運文件或客戶簽收文件及確認貨款收回情形；暨檢視該對象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俾確認新增至銷貨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對於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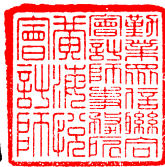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海 悅

黃海悅



會計師 陳 薔 旬

陳薔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25,478	7	\$ 1,048,598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三）	1,164,930	11	754,026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二三及三一）	9,498	-	88,48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15,449	-	12,41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1,416	-	19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382	-	5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1,699,321	15	1,572,140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三二）	288,595	3	243,739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005,069	36	3,719,656	3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	-	-	6,06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454,054	4	332,46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十七、二八及三二）	5,442,722	49	4,873,104	4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0,770	-	10,35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163,159	1	175,260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708	-	4,25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36,844	2	223,39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二八及三二）	907,263	8	885,283	9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219,520	64	6,510,173	6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224,589	100	\$ 10,229,829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二）	\$ 856,613	8	\$ 598,972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二八及三二）	329,513	3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637	-	243	-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三十）	218	-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117,745	1	294,232	3
2150	應付票據	24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898,218	8	1,001,106	1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393,141	3	327,68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5,473	-	9,17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二）	218,604	2	412,62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569	-	6,4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27,755	25	2,650,468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二）	1,931,346	17	2,140,785	21
2550	負債準備（附註四）	17,140	-	14,69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628	-	1,242	-
2520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287,949	3	287,949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5,396	-	1,533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	3,705	-	3,70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246,164	20	2,449,909	24
2XXX	負債總計	5,073,919	45	5,100,377	50
	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762,967	42	4,457,967	44
3200	資本公積	1,325,024	12	800,321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32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685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7,411	2	46,317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33,728	2	46,317	-
3400	其他權益	(171,049)	(1)	(175,153)	(2)
3XXX	權益總計	6,150,670	55	5,129,452	5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1,224,589	100	\$ 10,229,8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偉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國榮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 9,005,063	100	\$ 6,253,9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三）	<u>8,328,524</u>	<u>92</u>	<u>5,852,878</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676,539	8	401,088	7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425	-	(1,418)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已實現銷貨利益	<u>50</u>	<u>-</u>	<u>1,018</u>	<u>-</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679,014</u>	<u>8</u>	<u>400,688</u>	<u>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04,289	1	94,290	2
6200	管理費用	233,540	3	197,99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839	1	44,55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18,714</u>	<u>-</u>	<u>16,44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06,382</u>	<u>5</u>	<u>353,284</u>	<u>6</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三）	(<u>24,541</u>)	<u>-</u>	<u>1,386</u>	<u>-</u>
6900	營業淨利	<u>248,091</u>	<u>3</u>	<u>48,79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 79,300)	(1)	(\$ 79,125)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256	-	(5,386)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6,434	-	1,162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三一）	22,702	-	22,702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三一）	13,069	-	16,006	-
7225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及十一）	-	-	(975)	-
723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附註二三）	(20,382)	-	45,070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5,445)	-	(4,23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666)	(1)	(4,779)	-
7900	稅前淨利	175,425	2	44,011	1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四）	14,225	-	2,306	-
8200	本年度淨利	189,650	2	46,317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附註二二）	1,404	-	(392)	-
8317	適用基礎調整之避險工具之損失（附註二二）	(218)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44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	金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二)	\$ 794	-	(\$ 2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159)	-	4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65	-	(561)	-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91,515	2	\$ 45,756	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0.41		\$ 0.10	
9810	稀 釋	\$ 0.41		\$ 0.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偉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國榮



經理人：洪振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決議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二)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二 及 二 六)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附 註 二 二)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二 二)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避 險 工 具 損 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45,797	\$ 4,457,967	\$ 1,154,811	\$ -	\$ -	(\$ 681,541)	(\$ 700)	(\$ 173,892)	\$ -	\$ 4,756,645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681,541)	-	-	681,541	-	-	-	-
J3	特別股發行	-	-	327,051	-	-	-	-	-	-	327,051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46,317	-	-	-	46,317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9)	(392)	-	(561)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6,317	(169)	(392)	-	45,75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45,797	4,457,967	800,321	-	-	46,317	(869)	(174,284)	-	5,129,452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632	-	(4,632)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1,685	(41,685)	-	-	-	-
E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500	305,000	503,250	-	-	-	-	-	-	808,250
N1	認列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二及二六)	-	-	21,442	-	-	-	-	-	-	21,442
O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附註二二)	-	-	11	-	-	-	-	-	-	1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及二二)	-	-	-	-	-	(2,239)	-	2,239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189,650	-	-	-	189,650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35	1,404	(174)	1,865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9,650	635	1,404	(174)	191,515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76,297	\$ 4,762,967	\$ 1,325,024	\$ 4,632	\$ 41,685	\$ 187,411	(\$ 234)	(\$ 170,641)	(\$ 174)	\$ 6,150,6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偉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國榮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75,425	\$ 44,01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91,358	513,995
A20200	攤銷費用	1,855	1,49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714	16,44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淨損失	15,445	4,233
A20900	財務成本	79,300	79,125
A21200	利息收入	(6,434)	(1,16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1,442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56)	5,3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6,105	(1,386)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97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7,900	44,629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 (損失) 利益	(2,425)	1,418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50)	(1,01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3,029)	(326)
A29900	預付設備款轉列損失	8,43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5,051)	54,552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	(429,168)	(88,61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8,986	65,4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46)	(1,92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20)	39
A31200	存 貨	(225,081)	(810,1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9,572	(90,074)
A32125	合約負債	(176,487)	247,524
A32130	應付票據	2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150	應付帳款	(\$ 97,912)	\$ 387,31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062	97,051
A32200	負債準備	2,445	2,3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141</u>	(<u>4,592</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7,551	566,7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94	1,378
A33300	支付之財務成本	(98,367)	(64,515)
A33500	(支付) 退還之所得稅	(<u>283</u>)	<u>53</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3,995</u>	<u>503,68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4	-
B022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增加	(120,232)	(182,276)
B02300	清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31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 八)	(1,110,888)	(826,2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30	1,76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81)	(126,047)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17,700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2,309)	(4,317)
B06700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增加	(156,708)	(17,63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138</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81,646</u>)	(<u>1,136,75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57,641	88,67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29,513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79,36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94,000	131,94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97,458)	(474,403)
C02800	發行特別股負債 (附註二一)	-	615,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7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1,753)	(14,697)
C04600	現金增資	<u>808,25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80,193</u>	<u>68,51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662</u>)	(<u>3,5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 223,120)	(\$ 568,0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48,598</u>	<u>1,616,67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25,478</u>	<u>\$ 1,048,5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偉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國榮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24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從事太陽能電池、模組及電廠之設計、製造、興建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0 月 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

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售後服務保證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產品銷貨收入

產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太陽能模組之銷售。本公司係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交付條件時，客戶對產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交付條件時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電廠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

售電收入

售電收入於電力傳輸至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電）端之變電所時認列。

(十六)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

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現金增資股份保留一定比率予員工優先認購之權利，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購股數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於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09	\$ 58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74,244	851,63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50,625	196,374
	<u>\$ 825,478</u>	<u>\$ 1,048,598</u>

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5%~1.05%	0.001%~0.0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70%~4.70%	0.20%~0.8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637	\$ 24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10	USD 1,000 /NTD31,242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10	USD 790 /NTD24,447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10	USD 1,000 /NTD30,532

110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28	USD 424 /NTD11,813
	美元兌新台幣	111.04.11	USD 892 /NTD24,759
	美元兌新台幣	111.04.15	USD 896 /NTD24,925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83,321	\$ 783,578
減：備抵損失	(18,391)	(29,552)
	<u>\$ 1,164,930</u>	<u>\$ 754,02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9,498</u>	<u>\$ 88,484</u>
其他應收款		
營業稅退稅款	\$ 8,415	\$ 7,584
應收租金	5,408	3,724
其他	1,626	1,110
	<u>\$ 15,449</u>	<u>\$ 12,418</u>

(一)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帳款逾期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0%	4.87%	-	-		
總帳面金額	\$1,160,338	\$ 13,458	\$ -	\$ -	\$ 19,023	\$1,192,81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67)	(656)	-	-	(14,268)	(18,391)
攤銷後成本	<u>\$1,156,871</u>	<u>\$ 12,802</u>	<u>\$ -</u>	<u>\$ -</u>	<u>\$ 4,755</u>	<u>\$1,174,42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0%	-	-	100%	
總帳面金額	\$ 844,789	\$ -	\$ -	\$ 27,273	\$ 872,06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279)	-	-	(27,273)	(29,552)
攤銷後成本	<u>\$ 842,510</u>	<u>\$ -</u>	<u>\$ -</u>	<u>\$ -</u>	<u>\$ 842,51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9,552	\$ 52,283
加：本年度提列	18,714	16,449
減：本年度沖銷	(29,875)	(39,180)
年底餘額	<u>\$ 18,391</u>	<u>\$ 29,552</u>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說明，請參閱附註三十(四)。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之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均為 0%。

九、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958,385	\$ 1,080,885
製 成 品	608,353	354,926
在 製 品	<u>132,583</u>	<u>136,329</u>
	<u>\$ 1,699,321</u>	<u>\$ 1,572,14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8,213,221	\$ 5,793,192
存貨跌價損失	97,900	44,629
其 他	<u>17,403</u>	<u>15,057</u>
	<u>\$ 8,328,524</u>	<u>\$ 5,852,878</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外非上市（櫃）特別股		
九州重粒子線施設管理株式會社	\$ -	\$ 6,063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旭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u>	<u>\$ 6,063</u>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海外股權投資九州重粒子線施設管理株式會社已解散並返還資金於 111 年 7 月收到 7,504 仟元，故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239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28,432	\$ 9,106
投資關聯企業	<u>325,622</u>	<u>323,355</u>
	<u>\$ 454,054</u>	<u>\$ 332,461</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TSEC AMERICA, INC.	\$ 8,071	\$ 7,297
雲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雲生光電公司）	478	477
雲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雲興光電公司）	478	477
厚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厚昌能源公司）	118,855	453
彰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彰陽光電公司）	383	382
恆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恆立能源公司）	80	-
TSECPV (HK) LIMITED	87	20
	<u>\$ 128,432</u>	<u>\$ 9,10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持股百分比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TSEC AMERICA, INC.	100%	100%
雲生光電公司	100%	100%
雲興光電公司	100%	100%
厚昌能源公司	100%	100%
彰陽光電公司	80%	80%
恆立能源公司	100%	-
TSECPV (HK) LIMITED	100%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之附表五。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清算並解散子公司 TSEC AMERICA, INC.，截至 112 年 3 月 8 日止，TSEC AMERICA, INC. 尚未執行法定清算流程。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清算子公司厚興能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均已完成上述公司清算流程，收回現金 312 仟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設立 TSECPV (HK) LIMITED，從事太陽能發電系統之電力開發、營運、銷售及相關顧問服務，業已設立登記完成。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厚固開發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率下降至 45.49%，本公司對厚固開發公司喪失控制力，並變更為投資關聯企業，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增資子公司厚昌能源公司 120,000 仟元，持股比例不變。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以現金 89 仟元向子公司厚昌能源公司購入其持有恆立能源公司全部股權，取得後本公司持股比率為 100%。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請參閱明細表四。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厚固開發公司）	\$ 231,410	\$ 216,93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元昱太陽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元昱公司）	94,212	106,416
	<u>\$ 325,622</u>	<u>\$ 323,355</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厚固開發公司	45.49%	45.49%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之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上列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厚固開發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3,544	\$ 155,577
非流動資產	682,658	516,125
流動負債	(66,375)	(95,044)
非流動負債	(135,999)	(99,766)
權 益	<u>\$ 503,828</u>	<u>\$ 476,892</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5.49%	45.49%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229,191	\$ 216,939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失	2,219	-
投資帳面金額	<u>\$ 231,410</u>	<u>\$ 216,939</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41,122</u>	<u>\$ 20,246</u>
本年度淨利	\$ 31,691	\$ 3,526
其他綜合損益	(79)	128
綜合損益總額	<u>\$ 31,612</u>	<u>\$ 3,654</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持股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元昱公司	20%	20%

有關本公司之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 12,460)	(\$ 7,33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2,460)</u>	<u>(\$ 7,334)</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之附表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請參閱明細表四。

本公司出具元昱公司之股權予金融行庫充為元昱公司融資擔保品，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厚固開發公司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元昱公司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該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其調整金額不致有重大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1,071,526	\$ 1,071,526
房屋及建築	2,228,228	2,305,190
機器設備	1,504,376	1,387,558
辦公設備	144	483
其他設備	107,648	43,373
未完工程	530,800	64,974
	<u>\$ 5,442,722</u>	<u>\$ 4,873,104</u>

自 用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71,526	\$ 3,414,260	\$ 3,236,862	\$ 24,806	\$ 263,933	\$ 64,974	\$ 8,076,361
增 添	-	30,149	543,612	160	81,147	499,245	1,154,313
處 分	-	-	(587,820)	(49)	(545)	-	(588,414)
重 分 類	-	33,419	-	-	-	(33,419)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71,526</u>	<u>3,477,828</u>	<u>3,192,654</u>	<u>24,917</u>	<u>344,535</u>	<u>530,800</u>	<u>8,642,26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9,070	1,849,304	24,323	220,560	-	3,203,257
折舊費用	-	140,530	409,860	499	16,871	-	567,760
處 分	-	-	(570,886)	(49)	(544)	-	(571,47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249,600</u>	<u>1,688,278</u>	<u>24,773</u>	<u>236,887</u>	-	<u>3,199,538</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71,526</u>	<u>\$ 2,228,228</u>	<u>\$ 1,504,376</u>	<u>\$ 144</u>	<u>\$ 107,648</u>	<u>\$ 530,800</u>	<u>\$ 5,442,722</u>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71,526	\$ 3,313,352	\$ 3,134,230	\$ 24,806	\$ 249,551	\$ 373	\$ 7,793,838
增 添	-	56,833	327,029	-	15,835	108,676	508,373
處 分	-	-	(224,397)	-	(1,453)	-	(225,850)
重 分 類	-	44,075	-	-	-	(44,075)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71,526</u>	<u>3,414,260</u>	<u>3,236,862</u>	<u>24,806</u>	<u>263,933</u>	<u>64,974</u>	<u>8,076,36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9,118	1,743,124	23,383	206,362	-	2,941,987
折舊費用	-	139,952	330,194	940	15,651	-	486,737
處 分	-	-	(224,014)	-	(1,453)	-	(225,46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109,070</u>	<u>1,849,304</u>	<u>24,323</u>	<u>220,560</u>	-	<u>3,203,257</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71,526</u>	<u>\$ 2,305,190</u>	<u>\$ 1,387,558</u>	<u>\$ 483</u>	<u>\$ 43,373</u>	<u>\$ 64,974</u>	<u>\$ 4,873,104</u>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建築物	50 年
廠房改良	5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辦公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

本公司向供應商訂購生產所需之機器設備及工程合約之重大承諾事項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三。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融資借款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及三二。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三(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0,770	\$ 9,516
運輸設備	-	543
機器設備	-	297
	<u>\$ 10,770</u>	<u>\$ 10,356</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911</u>	<u>\$ 14,94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0,657	\$ 12,514
運輸設備	543	1,505
機器設備	297	710
	<u>\$ 11,497</u>	<u>\$ 14,729</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473</u>	<u>\$ 9,178</u>
非流動	<u>\$ 5,396</u>	<u>\$ 1,53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33%~2.43%	2.43%~2.78%
運輸設備	-	2.78%
機器設備	-	2.9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用途，租賃期間為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6,493</u>	<u>\$ 2,38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8,733)</u>	<u>(\$ 17,47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以及員工宿舍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影印機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5,084</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9,824
折舊費用	<u>12,101</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31,925</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3,159</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5,084</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7,295
折舊費用	<u>12,529</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9,824</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5,26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0 年
廠房改良	3 至 20 年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4 年。

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43,705	\$ 22,230
第 2 年	48,000	3,705
第 3 年	48,000	-
第 4 年	<u>8,000</u>	<u>-</u>
	<u>\$ 147,705</u>	<u>\$ 25,935</u>

111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110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京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比較法，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441,246</u>	<u>\$194,348</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予各金融行庫充為融資擔保之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4,708</u>	<u>\$ 4,254</u>
	111年度	110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51,695	\$ 47,378
本年度取得	<u>2,309</u>	<u>4,317</u>
年底餘額	<u>54,004</u>	<u>51,695</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47,441	45,942
攤銷費用	<u>1,855</u>	<u>1,499</u>
年底餘額	<u>49,296</u>	<u>47,441</u>
年底淨額	<u>\$ 4,708</u>	<u>\$ 4,254</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3 至 4 年計提攤銷。

十六、其他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 動		
預付貨款	\$ 114,485	\$ 215,894
預付費用	35,718	24,571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 10,000	\$ 501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 之定期存款	124,929	-
其 他	<u>3,463</u>	<u>2,773</u>
	<u>\$ 288,595</u>	<u>\$ 243,739</u>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含利息資本化)	\$ 601,930	\$ 604,211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	123,282	101,002
存出保證金	<u>182,051</u>	<u>180,070</u>
	<u>\$ 907,263</u>	<u>\$ 885,283</u>

本公司其他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之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係作為銀行擔保借款、履約保證及購料借款而設定質押定存單及備償保留帳戶，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利率區間分別為0.2%～3.5%及0.01%～0.82%，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u>\$ 856,613</u>	<u>\$ 598,972</u>
利率區間		
銀行信用借款	2.21%～2.87%	1.59%～2.25%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1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50,000	\$ 103	\$ 49,897	2.218%	機器設備
兆豐票券	50,000	60	49,940	2.288%	機器設備
合庫票券	50,000	103	49,897	2.218%	機器設備
合庫票券	50,000	60	49,940	2.288%	機器設備
國際票券	30,000	32	29,968	2.288%	無
中華票券	50,000	38	49,962	2.138%	無
中華票券	<u>50,000</u>	<u>91</u>	<u>49,909</u>	2.138%	無
	<u>\$ 330,000</u>	<u>\$ 487</u>	<u>\$ 329,513</u>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本公司為上述應付短期票券而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二。

(三)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抵押借款	\$ 1,344,000	\$ 2,462,890
減：聯貸案主辦費	(9,846)	(14,439)
	1,334,154	2,448,451
銀行擔保借款	815,796	104,957
合 計	2,149,950	2,553,408
減：一年內到期	(218,604)	(412,623)
長期借款	\$ 1,931,346	\$ 2,140,785

1. 銀行抵押借款

(1)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與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該授信合約主要用途為重組本公司 104 年 9 月與彰化商業銀行為主辦之銀行團及 105 年 8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為主辦之銀行團聯貸之借款暨充實營運週轉金，重組後授信額度為 2,000,000 仟元（包含甲項融資額度 1,600,000 仟元及乙項融資額度 400,000 仟元），借款期間至 114 年 11 月，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3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其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20 期清償授信貸放本金，其中第 1 期至第 12 期，每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2%，第 13 期及第 19 期，每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4%，其餘本金應於最後一期清償。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甲項融資借款餘額分別為 1,344,000 仟元及 1,472,000 仟元，利率均分別為 3.098% 及 2.39%；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乙項融資借款餘額為 200,000 仟元，帳列應付短期票券，利率為 2.218%～2.288%。

本公司於上述借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有形淨值，若有不符

前述任一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發生時，合併公司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按已動用未清償餘額之 0.20% 一次計付補償費予授信銀行，並應於自財務報表提供日後，至合併公司提出次一上半年度或年度財務報表止，改善至符合約定，如合併公司於前述改善期間內完成符合約定者，則不視為違反該財務承諾。

- (2)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與彰化商業銀行為主辦之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該授信案主要用途係興建太陽能模組廠及購置機器設備之用，授信額度為 1,250,000 仟元（包含甲項土地融資額度 500,000 仟元及乙項廠房融資額度 750,000 仟元），借款期間至 112 年 2 月，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24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其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清償授信貸放本金，其中第 1 期至第 4 期，每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5%，第 5 期及第 6 期，每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10%，其餘本金應於最後一期清償。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餘額為 990,890 仟元，利率為 2.30%；本聯合授信案已於 111 年 12 月提前清償完畢。

本公司於上述借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若有不符前述任一財務比率約定之情事發生時，除應支付補償費予額度管理銀行外，本公司應即提供具體改善財務措施之書面文件予額度管理銀行，並應於自財務報表提供日後，至本公司提出次一上半年度或年度財務報表止，改善至符合約定，如本公司於前述改善期間內完成符合約定者，則不視為違反該財務承諾。

2. 銀行擔保借款合同期間為 3 年至 6 年 6 個月，並逐月攤還本息。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1.35%~2.88%	1.35%~2.41%

本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而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八、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898,218</u>	<u>\$ 1,001,106</u>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60 至 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1,828	\$ 114,445
應付設備款	55,577	40,320
應付運輸報關費	37,403	48,388
應付勞健保	12,340	15,531
應付營業稅	11,123	17,376
應付環保費	9,232	1,135
應付勞務費	7,655	7,030
其 他	<u>107,983</u>	<u>83,461</u>
	<u>\$ 393,141</u>	<u>\$ 327,686</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34,103	\$ 27,181
營業費用	<u>5,720</u>	<u>5,476</u>
	<u>\$ 39,823</u>	<u>\$ 32,657</u>

二一、特別股負債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計 7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 25,895 仟股，每股價格新台幣 23.75 元，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 日收足股款 615,000 仟元，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依該特別股之發行條件，將該特別股拆分為特別股負債 287,949 仟元及轉換權 327,051 仟元，本次私募特別股之權利及義務如下：

-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得分派之盈餘應優先分派甲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若無盈餘或盈餘不足以全數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得分派之盈餘仍應優先分派予甲種特別股，不足額之股息則應於以後有盈餘之年度或季度優先補足。
- (2) 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2%，依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以現金發給，特別股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訂之。發行年度或季度及收回年度或季度股息之發放數，按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 (3) 當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擬配發股利如超過甲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者，甲種特別股股東得參加分配。
- (4) 甲種特別股除領取前述股息外，得額外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公積之分派。
- (5) 甲種特別股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得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
- (6)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具有表決權，亦可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之權利；且甲種特別股就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甲種特別股之股東權利事項亦有表決權。
- (7) 甲種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 (8) 甲種特別股發行期間為無期限，甲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甲種特別股。未收回之甲種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9)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10) 甲種特別股符合提前收回之情形或發行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致無法收回甲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之權利，仍依前開各款發行條件延續

至本公司全數收回所有甲種特別股為止。其股息亦按原年利率以實際展延期間計算，不得損及甲種特別股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享有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尚未發行之特別股計 49,105 仟股，於剩餘發行期限內不繼續發行。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700,000</u>	<u>700,000</u>
額定股本	<u>\$ 7,000,000</u>	<u>\$ 7,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76,297</u>	<u>445,797</u>
已發行股本	<u>\$ 4,762,967</u>	<u>\$ 4,457,96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另已發行之私募甲種特別股 25,895 仟股，請參閱附註二一。

本公司以 111 年 7 月 13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現金增資 30,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26.50 元溢價發行，實收增資股款 808,250 仟元，發行股數增加至 476,297 仟股，本公司已於 111 年 8 月 4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資本總額保留 50,000 仟元，共計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普通股發行溢價	\$ 991,729	\$ 473,270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6,233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權益法投資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11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特別股轉換權(附註二一)	<u>327,051</u>	<u>327,051</u>
	<u>\$ 1,325,024</u>	<u>\$ 800,32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11 及 110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特別股轉換權	其 他	認列對權益法 投資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3,781	\$ 49,503	\$ -	\$ 1,527	\$ -	\$1,154,8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630,511)	(49,503)	-	(1,527)	-	(681,541)
發行可轉換特別股	-	-	327,051	-	-	327,05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3,270	-	327,051	-	-	800,32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3,250	-	-	-	-	503,250
認列現金增資員工認 股權酬勞成本	15,209	6,233	-	-	-	21,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11	1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91,729</u>	<u>\$ 6,233</u>	<u>\$ 327,051</u>	<u>\$ -</u>	<u>\$ 11</u>	<u>\$1,325,024</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三(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適當分派股利。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9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 681,541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盈虧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632</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41,685</u>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8,741</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129,364</u>
現金股利	<u>\$ 37,66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0.075</u>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配發現金股利 12,555 仟元，每股 0.025 元，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u>(\$ 869)</u>	<u>(\$ 700)</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794	(211)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59)</u>	<u>42</u>
年底餘額	<u>(\$ 234)</u>	<u>(\$ 86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u>(\$ 174,284)</u>	<u>(\$ 173,892)</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404	(392)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 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份額	\$ 2,239	\$ -
子公司喪失控制力影 響數	-	78
年底餘額	<u>(\$ 170,641)</u>	<u>(\$ 174,284)</u>

3. 避險工具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 動損益		
匯率風險－遠期 外匯合約	(218)	-
相關所得稅	44	-
年底餘額	<u>(\$ 174)</u>	<u>\$ -</u>

二三、淨利

(一) 營業收入

1.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1,164,930</u>	<u>\$ 754,026</u>	<u>\$ 685,14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一）	<u>\$ 9,498</u>	<u>\$ 88,484</u>	<u>\$ 153,981</u>
合約負債 模組銷貨	<u>\$ 117,745</u>	<u>\$ 294,232</u>	<u>\$ 46,708</u>

有關於合約產生應收帳款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八。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模組銷貨	<u>\$ 293,400</u>	<u>\$ 35,817</u>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一。

3.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模組銷貨		
—111 年度履行	\$ -	\$ 294,232
—112 年度履行	<u>117,745</u>	<u>-</u>
	<u>\$ 117,745</u>	<u>\$ 294,232</u>

(二)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2,021	\$ 1,0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37	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034	39
其 他	<u>542</u>	<u>14</u>
	<u>\$ 6,434</u>	<u>\$ 1,162</u>

(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失) 利益	(\$ 16,105)	\$ 1,386
其 他	<u>(8,436)</u>	<u>-</u>
	<u>(\$ 24,541)</u>	<u>\$ 1,386</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7,760	\$ 486,737
使用權資產	11,497	14,729
投資性不動產	12,101	12,529
其他無形資產	<u>1,855</u>	<u>1,499</u>
	<u>\$ 593,213</u>	<u>\$ 515,4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5,085	\$ 483,177
營業費用	<u>26,273</u>	<u>30,818</u>
	<u>\$ 591,358</u>	<u>\$ 513,99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48	\$ 187
推銷費用	524	29
管理費用	268	1,282
研究發展費用	<u>15</u>	<u>1</u>
	<u>\$ 1,855</u>	<u>\$ 1,499</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折舊費用	\$ 12,101	\$ 12,529
稅 捐	<u>398</u>	<u>359</u>
	<u>\$ 12,499</u>	<u>\$ 12,88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十)	\$ 39,823	\$ 32,657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六)	21,442	-
薪資費用	965,852	758,296
勞健保費用	100,500	78,817
董事酬金	16,023	11,5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86,383</u>	<u>69,48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30,023</u>	<u>\$ 950,8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29,214	\$ 773,936
營業費用	<u>200,809</u>	<u>176,866</u>
	<u>\$ 1,230,023</u>	<u>\$ 950,802</u>

(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惟尚有待彌補虧損者，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8 日及 11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估計比例		
員工酬勞	5%	5%
董監酬勞	3.5%	3%
金額		
員工酬勞	\$ 9,586	\$ 2,392
董監酬勞	\$ 6,710	\$ 1,440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1,293	\$ 65,10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1,675)	(20,030)
淨（損）益	(\$ 20,382)	\$ 45,070

(九)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87,031	\$ 83,319
特別股負債利息	12,300	-
融資成本	9,996	9,394
租賃負債之利息	487	401
其他	165	983
減：利息資本化	(30,679)	(14,972)
	\$ 79,300	\$ 79,12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0,679	\$ 14,972
利息資本化利率	2.64%	2.48%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44)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181)	(2,30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4,225)</u>	<u>(\$ 2,3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75,425</u>	<u>\$ 44,01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5,085	\$ 8,80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26	1,108
已使用之虧損扣抵	(42,717)	(12,19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7,475)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4)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4,225)</u>	<u>(\$ 2,30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9)	\$ 42
— 現金流量避險	44	-
	<u>(\$ 115)</u>	<u>\$ 4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82</u>	<u>\$ 5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180,534	\$ 7,475	\$ -	\$ 188,009
存貨跌價損失	17,569	19,580	-	37,1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損失	12,737	(10,706)	-	2,031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失	4,555	19	-	4,574
備抵損失	4,167	(2,873)	-	1,294
負債準備	2,939	489	-	3,428
未實現銷貨利益	625	(495)	-	1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17	-	(159)	58
未實現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49	78	-	127
避險工具評價損失	-	-	44	44
	<u>\$ 223,392</u>	<u>\$ 13,567</u>	<u>(\$ 115)</u>	<u>\$ 236,84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1,242</u>	<u>(\$ 614)</u>	<u>\$ -</u>	<u>\$ 628</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179,589	\$ 945	\$ -	\$ 180,534
存貨跌價損失	8,643	8,926	-	17,5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損失	15,322	(2,585)	-	12,737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失	4,542	13	-	4,555
備抵損失	8,675	(4,508)	-	4,167
負債準備	2,475	464	-	2,939
未實現銷貨利益	336	289	-	6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75	-	42	217
未實現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293	(244)	-	49
	<u>\$ 220,050</u>	<u>\$ 3,300</u>	<u>\$ 42</u>	<u>\$ 223,392</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248</u>	<u>\$ 994</u>	<u>\$ -</u>	<u>\$ 1,242</u>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2,001,878</u>	<u>\$ 2,374,71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1,705</u>	<u>\$ 1,705</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33,526	116年
238,290	117年
89,609	118年
<u>126,960</u>	119年
<u>\$ 588,385</u>	

上列未使用虧損扣抵資訊包括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 -	\$ 92,062
117 年度到期	183,807	238,290
118 年度到期	89,609	89,609
119 年度到期	<u>126,960</u>	<u>126,960</u>
	<u>\$ 400,376</u>	<u>\$ 546,921</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彰陽光電公司、雲生光電公司及雲興光電公司、厚昌能源公司、恆永能源公司、恆立能源公司及永立能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核定數與申報數並無重大差異。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89,650</u>	<u>\$ 46,317</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60,169	445,7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89</u>	<u>5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60,458</u>	<u>445,85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特別股，因尚未可行使轉讓權利，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之計算。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員工可認購股份，依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之酬勞成本為 21,442 仟元，並同額增加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假設資訊揭露如下：

	給 與 日
	<u>111年6月14日</u>
認股權公平價值	每股 7.03 元
行使價格	每股 26.5 元
存續期間	12 天
股價波動率	44.08%
無風險利率	0.6624%

二七、處分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厚固開發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 60.47% 降至 45.49% 喪失控制力採權益交易處理。

二八、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54,313	\$ 508,373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24,524)	326,807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15,257)	(8,591)
匯率影響數	(3,644)	(327)
支付現金	<u>\$ 1,110,888</u>	<u>\$ 826,262</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攤銷數	匯率影響數	其他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598,972	\$ 257,641	\$ -	\$ -	\$ -	\$ -	\$ 856,613
應付短期票券	-	329,513	-	-	-	-	329,51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12,623	(1,297,458)	-	1,103,439	-	-	218,604
長期借款	2,140,785	894,000	-	(1,103,439)	-	-	1,931,346
存入保證金	3,705	-	-	-	-	-	3,705
租賃負債	10,711	(11,753)	11,911	-	487	(487)	10,869
特別股負債	287,949	-	-	-	-	-	287,949
	<u>\$ 3,454,745</u>	<u>\$ 171,943</u>	<u>\$ 11,911</u>	<u>\$ 487</u>	<u>\$ -</u>	<u>(\$ 487)</u>	<u>\$ 3,638,599</u>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攤銷數	匯率影響數	其他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514,431	\$ 88,673	\$ -	\$ -	(\$ 4,132)	\$ -	\$ 598,972
應付短期票券	279,366	(279,366)	-	-	2,505	(2,505)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9,434	(474,403)	-	507,592	-	-	412,623
長期借款	2,516,435	131,942	-	(507,592)	-	-	2,140,785
存入保證金	2,335	1,370	-	-	-	-	3,705
租賃負債	10,467	(14,697)	14,941	-	401	(401)	10,711
特別股負債	-	287,949	-	-	-	-	287,949
	<u>\$ 3,702,468</u>	<u>(\$ 258,532)</u>	<u>\$ 14,941</u>	<u>\$ 2,906</u>	<u>(\$ 4,132)</u>	<u>(\$ 2,906)</u>	<u>\$ 3,454,745</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評估及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融資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637	\$ -	\$ 637
避險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18	\$ -	\$ 218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	\$ -	\$ 6,063	\$ 6,0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43	\$ -	\$ 243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表

111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6,063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41
處分	(7,504)
年底餘額	\$ -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

110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6,455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92)
年底餘額	\$ 6,063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392)

4. 第 3 等級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發布財務報表之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及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2,448,618	\$ 2,177,7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6,06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37	243
避險之金融負債	21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4,726,866	4,619,48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勞健保、退休金及營業稅）、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特別股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2,191	\$ 26,796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本年度以美元計價之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避險會計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預期於未來發生之外幣機器採購合約之匯率變動風險，並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避險調整數係於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調整非金融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對於高度很有可能之預期採購交易之避險，遠期外匯合約之主要條件（如金額、期間及幣別）係配合被避險項目所議定。本公司採質性評估判定遠期外匯合約及被避險預期交易之價值會因被避險匯率之變動而有系統地反向變動。本公司係比較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變動採購成本之變動以評估避險有效性。

避險關係之避險無效性主要來自於本公司與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對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此信用風險並不會影響被避險項目導因於匯率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以及被避險預期交易發生時點變動。於避險期間並未出現避險無效性之其他來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幣別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避險					
預期採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 867/NTD26,795	112 年 1 月 18 日	\$ 30.905	避險之金融負債	\$ 218

被避險項目	其他權益帳面金額 持續適用避險會計
現金流量避險	
預期採購(i)	(\$ <u>174</u>)

111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之避險損失
現金流量避險	
預期採購(i) (ii)	(\$ <u>174</u>)

(i) 本公司已簽定機器採購合約，並已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預期未來採購交易所可能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屆時原遞延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計入機器設備之帳面金額。

(ii) 避險相關其他權益之調節資訊，參閱附註二二。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628,331	\$ 298,66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81,613	1,148,855
－金融負債	3,006,563	3,152,38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812 仟元及 5,00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本期對利率敏感度下降，主係變動利率之借款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本公司營業收入前十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主要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8.42% 及 66.31%。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於111年度透過舉借長期借款894,000仟元暨公開發行新股案募集資金808,250仟元；110年度透過舉借長期借款131,942仟元暨發行私募特別股募集資金615,000仟元，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281,155	\$ 68,364	\$ 842,648	\$ 2,237,696
固定利率工具	229,720	99,793	-	287,949
無附息負債	737,795	306,880	51,811	6,355
租賃負債	600	1,200	4,116	5,486
	<u>\$ 1,249,270</u>	<u>\$ 476,237</u>	<u>\$ 898,575</u>	<u>\$ 2,537,48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u>\$ 5,916</u>	<u>\$ 5,486</u>	<u>\$ -</u>	<u>\$ -</u>	<u>\$ -</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30,158	\$ 328,287	\$ 714,292	\$ 2,288,536
固定利率工具	-	-	-	287,949
無附息負債	375,409	361,469	442,273	-
租賃負債	1,238	2,475	5,335	1,544
	<u>\$ 406,805</u>	<u>\$ 692,231</u>	<u>\$ 1,161,900</u>	<u>\$ 2,578,02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u>\$ 9,048</u>	<u>\$ 1,544</u>	<u>\$ -</u>	<u>\$ -</u>	<u>\$ -</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13,014	\$ -	\$ -	\$ -
一流	出	(113,869)	-	-	-
		(\$ 855)	\$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1,813	\$ -	\$ 49,684	\$ -
一流	出	(11,895)	-	(49,845)	-
		(\$ 82)	\$ -	(\$ 161)	\$ -

(3) 融資額度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297,409	\$ 854,949
— 未動用金額	<u>394,292</u>	<u>400,585</u>
	<u>\$ 1,691,701</u>	<u>\$ 1,255,534</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975,000	\$ 2,977,200
— 未動用金額	<u>1,270,505</u>	<u>771,600</u>
	<u>\$ 3,245,505</u>	<u>\$ 3,748,80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分別議定：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厚固開發公司	110年12月以前為子公司；110年12月以後為關聯企業
元昱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188,155</u>	<u>\$ 255,638</u>

銷貨交易係依合約決定價格及收款期間，皆與一般公司相當。

(三) 租金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465</u>	<u>\$ 472</u>

租金係依議價方式決定，按月收取租金。

(四)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元昱公司	\$ 1,972	\$ 1,540
	厚固開發公司	<u>1,277</u>	<u>773</u>
		<u>\$ 3,249</u>	<u>\$ 2,313</u>

係收取庶務及電廠維護清潔費用等。

(五) 應收帳款－關係人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厚固開發公司	\$ 9,498	\$ 64,886
	元昱公司	<u>-</u>	<u>23,598</u>
		<u>\$ 9,498</u>	<u>\$ 88,484</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1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110年度對關係人元昱

公司之應收帳款，因政策調整，本公司評估部分款項收回可能性不高，故本公司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16,053 仟元。

(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元昱公司	\$ 120	\$ 120
	厚固開發公司	1,296	76
		<u>\$ 1,416</u>	<u>\$ 196</u>

係收取庶務費用及租金之款項。

(七) 合約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元昱公司	\$ -	\$ 10,647
	厚固開發公司	685	-
		<u>\$ 685</u>	<u>\$ 10,647</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773	\$ 33,485
退職後福利	575	432
股份基礎給付	886	-
	<u>\$ 44,234</u>	<u>\$ 33,91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作為進口關稅、銀行擔保及購料借款、承攬電廠業務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425,279	\$ 1,071,526
房屋及建築	758,252	233,878
機器設備	319,266	494,300
投資性不動產	92,093	149,1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212	-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		
（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133,282	101,503
	<u>\$ 1,822,384</u>	<u>\$ 2,050,362</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已承諾工程合約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請購金額	\$ 458,897	\$ 60,255
未來請購金額	<u>140,303</u>	<u>374,895</u>
合約金額總計	<u>\$ 599,200</u>	<u>\$ 435,150</u>

(二) 已承諾購料合約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請購金額	\$ 586,901	\$ 440,117
未來請購金額	<u>1,101,911</u>	<u>1,276,532</u>
合約金額總計	<u>\$ 1,688,812</u>	<u>\$ 1,716,649</u>

(三) 已承諾訂購設備合約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請購金額	\$ 386,646	\$ 647,154
未來請購金額	<u>457,954</u>	<u>383,884</u>
合約金額總計	<u>\$ 844,600</u>	<u>\$ 1,031,038</u>

三四、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擬委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統籌主辦 5 年期聯合授信案（以下簡稱本次聯貸案），並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本次聯貸案之擔保品，本次聯貸案之授信總額度為新臺幣 17.36 億元整（含部分等值美金），將視授信銀行團籌組情形，於 10% 範圍內調整授信總額度。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928	30.71	(美元：新台幣)	\$	550,56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63	30.71	(美元：新台幣)		8,071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9,355	30.71	(美元：新台幣)		594,392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668	27.68	(美元：新台幣)	\$	572,0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64	27.68	(美元：新台幣)		7,298		
日 圓		25,210	0.2405	(日圓：新台幣)		6,06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0,029	27.68	(美元：新台幣)		1,108,00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 幣	匯 率	未實現淨兌換		匯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損)	益
美 元	29.805 (美元：新台幣)	\$	2,919	28.0090 (美元：新台幣)	\$	5,421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十)。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之 限 額 (註 2)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註 5)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註 3)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6)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6)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6)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1)											
0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昱太陽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138,617	\$ 120,000	\$ 120,000	\$ 120,000	\$ 120,000	1.95	\$ 138,167	N	N	N	

註 1：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20%之關聯企業。

註 2：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之金額，其背書保證金額上限應與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背書保證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相當。

註 3：係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

註 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 5：係以持有之元昱公司股票 12,000 仟股擔保背書保證，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背書保證金額計 120,000 仟元。

註 6：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及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股)				
元晶太陽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u>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u> 旭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2,591	\$ -	2.23%	\$ -	—

註： 上列期末持有有價證券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0.8.26 (註1)	\$ 323,000	\$ 274,550	英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工程合約	廠房	無

註 1：依交易簽約日。

註 2：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尚未完工及驗收故未帳列未完工程。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厚固開發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25,990	1.40%	30~75 天	-	-	9,498	0.79%	註

註：本公司直接與厚固開發公司交易，其相關之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依合約決定價格及收款期間。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SEC AMERICA, INC.	1235 N Harbor Blvd Ste 240, Fullerton, CA 92832, U.S.A.	發電設備與太陽能 相關產品之銷售	\$ 31,129 (USD1,000,000)	\$ 31,129 (USD1,000,000)	100	100	\$ 8,071	(\$ 24)	(\$ 24)	註1、4及6
	厚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120,500	500	12,050	100	118,855	(1,598)	(1,598)	註1及6
	彰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400	400	40	80	383	1	1	註1及6
	雲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500	500	50	100	478	1	1	註1及6
	雲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500	500	50	100	478	1	1	註1及6
	TSECPV(HK) LIMITED	806-807, 8/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發電設備與太陽能 相關產品之銷售	200 (USD 6,500)	56 (USD 2,000)	-	100	87	(72)	(72)	註1及6
	恆立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89	-	10	100	80	(9)	(9)	註1、6及7
	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復興里北 新路 3 段 225 號 8 樓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213,804	213,804	21,380	45.49	231,410 (註5)	31,691	14,416	註2
	元昱太陽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120,000	120,000	12,000	20	94,212 (註5、8)	(53,144)	(12,460)	註3
厚昌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恆永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100	100	10	100	89	-	-	註1及6
	恆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	100	-	-	-	-	-	註1、6及7
	永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大 溪路 335 之 12 號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 設備業	100	100	10	100	89	-	-	註1及6

註1：係採權益法計價子公司之投資損益，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係採權益法計價關聯企業之投資損益，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係採權益法計價關聯企業之投資損益，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該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其調整金額不致有重大影響。

註4：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清算並解散子公司 TSEC AMERICA, INC.，截至 112 年 3 月 8 日止，TSEC AMERICA, INC.尚未完成清算流程。

註5：帳面金額包含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6：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註7：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以現金 89 仟元向子公司厚昌能源公司購入其持有恆立能源公司全部股權，取得後持股比率為 100%。

註8：本公司出具元昱公司之股權予金融行庫充為元昱公司融資擔保品，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無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附註七
合約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09
銀行支票存款		1,467
銀行活期存款		
新 台 幣		500,772
美 元	5,594 仟美元，兌換率 30.71	171,794
歐 元	5 仟歐元，兌換率 32.72	171
人 民 幣	9 仟人民幣，兌換率 4.4080	40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150,625</u>
合 計		<u>\$ 825,478</u>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D 客 戶	\$ 182,341
H 客 戶	294,689
M 客 戶	273,650
N 客 戶	125,652
其他（註）	<u>306,989</u>
小 計	1,183,321
減：備抵損失	(<u>18,391</u>)
	<u>\$ 1,164,930</u>
關 係 人	
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9,498
元昱太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u>
	<u>\$ 9,49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額 市 價 (註)
原 物 料		\$ 995,537	\$ 958,386
製 成 品		752,108	608,353
在 製 品		<u>137,415</u>	<u>132,582</u>
		1,885,060	<u>\$ 1,699,321</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85,739</u>)	
		<u>\$ 1,699,321</u>	

註：係指淨變現價值。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關係企業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遞延已（未）實現毛利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投 資 (損) 益 (註 3 及 4)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遞 延 已 (未) 實 現 毛 利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質 押 情 形			
子 公 司															
TSEC AMERICA, INC.	100,000	\$ 7,297	-	\$ -	-	\$ -	(\$ 24)	\$ 798	\$ -	\$ -	100,000	100%	\$ 8,071	\$ 8,071	無
雲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77	-	-	-	-	1	-	-	-	50,000	100%	478	478	無
雲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77	-	-	-	-	1	-	-	-	50,000	100%	478	478	無
厚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53	12,000,000	120,000	-	-	(1,598)	-	-	-	12,050,000	100%	118,855	118,855	無
彰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382	-	-	-	-	1	-	-	-	40,000	80%	383	383	無
恆立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89	-	-	(9)	-	-	-	100,000	100%	80	80	無
TSECPV (HK) LIMITED	-	20	-	143	-	-	(72)	(4)	-	-	-	100%	87	87	無
關聯企業															
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380,350	216,939	-	11	-	(2,138)	14,416	-	(37)	2,219	21,380,350	45.49%	231,410	229,191	無
元昱太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06,416	-	-	-	-	(12,460)	-	-	256	12,000,000	20%	94,212	96,040	有
		\$ 332,461		\$ 120,243		(\$ 2,138)	\$ 256	\$ 794	(\$ 37)	\$ 2,475			\$ 454,054	\$ 453,663	

註 1：本年度增加係對子公司厚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投資 12,000,000 股 (計 120,000 仟元)、子公司 TSECPV (HK) LIMITED 新增投資 143 仟元、購入子公司恆立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9 仟元及認列關聯企業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對權益法投資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 仟元。

註 2：本年度減少係獲配關聯企業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 2,138 仟元。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4：投資關聯企業元昱太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建 築 物	\$ 18,853	\$ 11,911	\$ 12,830	\$ 17,934
	運輸設備	2,611	-	2,611	-
	機器設備	2,131	-	2,131	-
		<u>\$ 23,595</u>	<u>\$ 11,911</u>	<u>\$ 17,572</u>	<u>\$ 17,934</u>

註 1：本年度增加係新增租約。

註 2：本年度減少係租約到期。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1)	年 底 餘 額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9,337	\$ 10,657	\$ 12,830	\$ 7,164
運輸設備	2,068	543	2,611	-
機器設備	<u>1,834</u>	<u>297</u>	<u>2,131</u>	<u>-</u>
	<u>\$ 13,239</u>	<u>\$ 11,497</u>	<u>\$ 17,572</u>	<u>\$ 7,164</u>

註 1：本年度減少原因，請參閱明細表五註 2 之說明。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O 客 戶	\$	15,976
			P 客 戶		11,139
			Q 客 戶		7,939
			R 客 戶		7,003
			S 客 戶		5,915
			其他 (註)		<u>69,088</u>
					<u>117,060</u>
關 係 人					
			厚固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685</u>
			合 計		<u>\$ 117,745</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I 廠 商	\$ 185,572
J 廠 商	134,739
T 廠 商	58,540
U 廠 商	62,739
其他（註）	<u>456,628</u>
合 計	<u>\$ 898,21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建	築	物	辦公室及員工宿舍	107.1.1~	114.4.30			2.33%	~2.43%				<u>\$ 10,869</u>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債 權 人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金 額		擔 保 品
				1 年 內 到 期	1 年 後 到 期	
銀行抵押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聯貸案	註 1	3.98	\$ 128,000	\$ 1,216,000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
減：聯貸案主辦費				(973)	(8,873)	
				<u>127,027</u>	<u>1,207,127</u>	
銀行擔保借款	安泰商業銀行	合約期間自 110 年 3 月起 3 年，逐月償還本金並逐月償還利息。	2.88	35,422	29,239	機器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合約期間自 111 年 9 月起 6 年，逐月償還本金並逐月償還利息。	1.35	10,000	190,000	機器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合約期間自 111 年 10 月起 6 年，逐月償還本金並逐月償還利息。	1.47	3,000	14,250	機器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	合約期間自 110 年 10 月起 6.5 年，逐月償還本金並逐月償還利息。	1.85	36,977	163,308	機器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	合約期間自 111 年 11 月起 5.5 年，逐月償還本金並逐月償還利息。	1.85	<u>6,178</u>	<u>327,422</u>	機器設備
				<u>91,577</u>	<u>724,219</u>	
				<u>\$ 218,604</u>	<u>\$ 1,931,346</u>	

註 1： 借款期間自 109 年 11 月至 114 年 11 月止，自 109 年 11 月 16 日起算屆滿 3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其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20 期清償授信貸放本金，其中第 1 期至第 12 期，每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2%；第 13 期到第 19 期，每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4%，其餘應於最後一期清償。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u>營業收入</u>					
	營業收入總額	太陽能模組銷售		\$ 8,991,352	
		電 廠 收 入		154,052	
		躉售電費收入		<u>7,928</u>	
				9,153,332	
減：	營業退回及折讓			(	<u>148,269</u>)
	營業收入淨額				<u>\$ 9,005,063</u>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製成品成本			
製造成本			
直接原物料			
年初原物料		\$ 1,105,904	
加：本年度進料		6,203,009	
減：年底原物料		995,537	
轉列製造費用		524,660	
轉列營業費用		4,082	
		<u>5,784,634</u>	
直接人工		895,095	
製造費用		<u>1,818,807</u>	
		8,498,536	
加：年初在製品		137,687	
減：年底在製品		<u>137,415</u>	
		8,498,808	
加：年初製成品		416,389	
存貨跌價損失		97,900	
減：年底製成品		752,108	
轉列製造費用		51,501	
轉列營業費用		432	
轉列電廠成本		<u>7,390</u>	
銷貨成本小計		8,201,666	
電廠成本			
模組轉列電廠成本		7,390	
電廠工程成本		<u>114,610</u>	
電廠成本小計		122,000	
躉售電費成本		<u>4,858</u>	
營業成本合計		<u>\$ 8,328,524</u>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 565,085
間接材料	313,070
水電瓦斯費	217,609
消 耗 品	204,628
用人費用	145,608
其他（註）	<u>372,807</u>
合 計	<u>\$ 1,818,807</u>

註：各科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用人費用	\$ 33,304	\$ 148,022	\$ 19,483	\$ -	\$ 200,809
折 舊	4,948	19,103	2,222	-	26,273
運 費	40,897	9	104	-	41,01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18,714	18,714
其他（註）	<u>25,140</u>	<u>66,406</u>	<u>28,030</u>	<u>-</u>	<u>119,576</u>
合 計	<u>\$ 104,289</u>	<u>\$ 233,540</u>	<u>\$ 49,839</u>	<u>\$ 18,714</u>	<u>\$ 406,382</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35,276	\$ 130,576	\$ 965,852	\$ 624,849	\$ 133,447	\$ 758,296
勞健保費用	86,948	13,552	100,500	66,079	12,738	78,817
退休金費用	34,103	5,720	39,823	27,181	5,476	32,657
董事酬金	-	16,023	16,023	-	11,546	11,546
股份基礎給付	-	21,442	21,442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2,887	13,496	86,383	55,827	13,659	69,48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029,214</u>	<u>\$ 200,809</u>	<u>\$1,230,023</u>	<u>\$ 773,936</u>	<u>\$ 176,866</u>	<u>\$ 950,802</u>
折舊費用	<u>\$ 565,085</u>	<u>\$ 26,273</u>	<u>\$ 591,358</u>	<u>\$ 483,177</u>	<u>\$ 30,818</u>	<u>\$ 513,995</u>
攤銷費用	<u>\$ 1,048</u>	<u>\$ 807</u>	<u>\$ 1,855</u>	<u>\$ 187</u>	<u>\$ 1,312</u>	<u>\$ 1,499</u>

附註：

-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930 人及 1,41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31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69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02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40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7.0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薪酬政策制定原則
 - 員工薪資：員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給（含本薪、伙食津貼）、績效獎金、個人績效年度調薪及年終獎金等。參照同業薪資市場行情、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以優於同業市場平均行情核定薪資。
 - 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個人績效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獎金。
 - 年度調薪：本公司視當年度總體經濟環境、經營利潤、員工績效考核結果以及激勵員工之長遠發展，參考同業薪資水平及同業整體調薪狀況之綜合考量，每年度進行一次薪酬調整作業。

經營績效與員工薪酬之關聯性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惟尚有待彌補虧損者，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179 號

會員姓名：(1) 黃海悅
(2) 陳薈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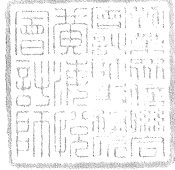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8997300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56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02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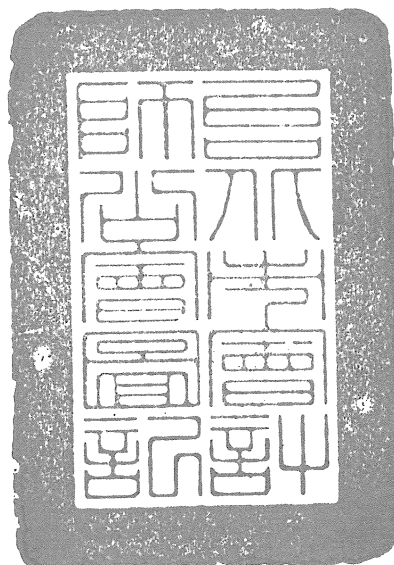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黃海悅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薈旬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